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TAL ENVIRONMENT HOLDINGS LIMITED**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載列本公司於2025年12月17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網址為 [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new/2025-12-17/244387\\_20251217\\_SYSL.pdf](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new/2025-12-17/244387_20251217_SYSL.pdf)），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青松**

香港，2025年12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黎青松先生及郭朝陽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郝春梅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浦炳榮先生、鄭啟泰先生、陳綺華博士及曹富國博士。

# 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475号”批复注册，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环境”或“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发行人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

本期债券分为2个品种，其中，品种一债券期限为3年；品种二债券期限为5年。

2025年12月17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利率询价。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债券简称：25CEHL01，代码：244387.SH）票面利率为2.00%；品种二（债券简称：25CEHL02，代码：244388.SH）全部回拨至品种一。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5年12月18日和12月19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25年12月1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7 日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为《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7 日

